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2019 年 5 月 28 日、29 日、30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9 年 5 月 28 日、29 日、30 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鲁伟鼎先生征询后，确认说明如下：

1.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

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鲁伟鼎先生书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4. 经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

网站上披露的为准。

特此公告。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